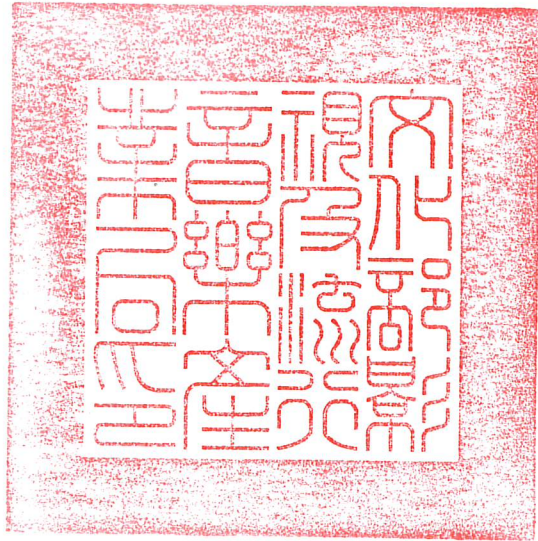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4日
發文字號：局視(業)字第1123000395號



主旨：公告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度廣播節目製播補助要點之申請期間與遞件方式。

依據：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度廣播節目製播補助要點第六點。

公告事項：

- 一、申請期間：自本要點發布日起至112年3月1日止。
- 二、申請方式：應於申請期間內，至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http://grants.moc.gov.tw/Web/>）進行線上申請及上傳電子檔。違反者，不予受理。

局長 徐宜君